

<<古墓惊魂之鬼跳崖>>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古墓惊魂之鬼跳崖>>

13位ISBN编号：9787510425455

10位ISBN编号：751042545X

出版时间：2012-4

出版时间：新世界出版社

作者：舌战八方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古墓惊魂之鬼跳崖>>

前言

序被称为“鬼娃子”的公子寻 公子寻的父亲公子龙蹲过一段时间号子，从号子里出来后，就操上了杀猪这个行当。

那年他也就二十五岁，正是血气方刚的年纪。

如果把男人比做公牛，那么那个时候无疑就是最亢奋的发情期。

所以出来半年后，公子龙就用一屁股的债从公子寻外公家里换回了公子寻妈。

一个男人加一个女人，再加上几间空荡荡的土坯房和一把祖上留下的寒光闪闪的杀猪刀，一个家就组成了。

1989年秋，天刚破晓，公子寻出生。

据公子寻妈说，公子寻出生后动也不动，哭也不哭，全身憋成青紫色。

公子寻奶奶看着一怔，会不会又是死胎？

这时公子龙刚好杀完一头猪闻讯赶来，见状就用他那还沾着鲜红的猪血的手把公子寻捧起来，瞪着眼睛看了一会儿。

果然又是一块除了不停颤抖外没一点儿动静的血肉疙瘩。

他无奈地摇摇头，就那么捧着公子寻，一步一步缓缓走向屋角的尿缸。

公子寻奶奶和公子寻妈都注视着公子龙，屋子里一点儿声音也没有。

这将是他和公子寻妈扔进尿缸的第二个孩子，第二个刚出生就夭折了的死胎。

尿缸离床还有一段距离，在走过去过程中，公子龙痛心地点了摸孩子的脸。

孩子在他手心里微微痉挛，公子龙轻轻闭上眼睛，下一步要做的就是把手松开。

那一刻，屋子里充满了坚硬又沉重的寂静。

突然，嗷-- 一声婴儿的啼哭划破了屋子里的死寂。

孩子还活着！

所有人先是一惊，接着又面露喜色。

公子龙正准备将公子寻抱回床上，抬脚时却大吃一惊，不知何时脚下竟然盘着一条蛇。

一条鸡脖子粗的蛇昂着头，眼睛幽幽地看着终于开始放声大哭的公子寻，身体盘成一个凌乱的图案，一截尾巴还留在土墙的壁洞里。

奇怪的是蛇的眼神，不是恶毒，也不是嫉妒，但是又比恶毒和嫉妒更让人感到邪恶。

公子龙看了那条蛇一眼，便觉得手足冰凉，赶紧把公子寻抱回孩子妈身边。

再回过头去望时，那条蛇却踪影全无。

多年以后，公子龙才找到一个最贴切的词来形容那种眼神：恐怖。

关于公子寻出生时的神奇情形，总共有好几个版本，这些传说都神乎其神，一个比一个玄，上面这个应该是我听过的最靠谱的。

这个版本出自公子龙本人口中，公子龙说这么一大通，理由只有一个，那就是让我们相信他儿子公子寻绝不是个寻常的角儿。

之所以要我们相信他儿子不简单，理由也只有一个，那就是他希望我们能带上他儿子一起去下地。

下地是行话，说白了就是盗墓。

我所在的村子地处粤北湘南交界的地方，山旮旯里一山一水一分田，耕地面积本来就少。

加上村里彩色电视机普及得相对较晚，人民群众创造革命后代充满激情，导致地少人多的矛盾极其尖锐。

这种矛盾在公子龙家里体现得尤为突出，公子龙的家庭结构用一句话来概括就是：上有老，下有小。

上头有一爹一妈，合计两个；下头有两男两女，合计四个；再加上公子龙和他老婆，全家共八口人。

八张嘴巴吃饭，两双手种田，那处境确实要命。

更要命的是他家薄田三亩。

靠着这么三亩地，填饱肚子勉强还行，但要支持个孩子去上学，那可是拼了老命也不济事。

公子龙家二儿子公子问正上初三，幺妹子公子柳正上初一，都是烧钱的青春年华。

<<古墓惊魂之鬼跳崖>>

大儿子公子寻和大女儿公子花虽然已经初中毕业，完成义务教育之后就留在家给爹妈打个下手，但是家里田地有限，也没什么活儿要他们俩帮忙的。

说点儿题外话，公子家这四个娃子名字取得真是巧夺天工，从大儿子公子寻到么妹子公子柳都是单名，依次是“寻花问柳”。

公子龙说当时他给娃子们取名字的时候并没有注意到这一点，这“寻花问柳”完全是巧合，是大自然鬼斧神工造就的。

公子龙本来打算让“寻花”兄妹到广州去打工的，因为听说这两年那地方闹民工荒，紧缺工人。后来又听说去外面打工太累，小孩去了十个有八个性功能发育不良，而且活儿干完了城里人还拖着不给发工资，就又怕了。

思来想去觉得还是后面那说法有道理，要是广州城里钱那么好挣，干吗还会缺工呢？

于是公子龙就想到了我和老千。

他虽然知道我们干的不是正经活儿，但一来我们都是家乡人，自然不会亏待公子寻，二来看我们俩在村里花钱大方，而且都在两年前就建起了红砖小平楼，于是知道干我们这行风险是有，但收入也不低。

基于这两点，把儿子交给我们绝对没错。

我开玩笑：“龙哥，要不你把你家公子花也送我们这儿来吧，‘寻花’组合一起打包交给我们。”

公子龙这人平素精打细算，也是个认真得要命的耕田汉子，开不得这种玩笑，唯唯诺诺地连连摆手：“这可不行，女孩怎么能送到你们男人堆里？”

其实我早就听说过他家老大公子寻的一些传奇事迹，对那孩子也有点儿意思，就不再为难公子龙：“算了，龙哥，你家那枝花还是留给你钓金龟婿去吧。

回去告诉寻子收拾收拾东西，我们这几天说不定就要出发。”

公子龙走后，我跟老千就聊起了公子寻。

不用公子龙给我们说那一通，我们也知道，公子寻真不是个寻常男孩。

那些事迹暂且撇开不管，光那身体构造就够吓人的了。

公子寻的身体最不同寻常的地方是他的手。

公子寻一共有十二个手指。

然而他的双手却和正常人没什么区别，左手是五个手指，右手也是五个手指。

那剩下的两个手指长在哪里呢？

长在他的第三只手上。

也就是说公子寻一共有三只手。

第三只手只有两个手指。

因为这个缘故，公子寻在村里孩子中一直有个绰号，就叫“三只手”。

开始我也觉得一个人长三只手确实是匪夷所思，后来从报纸上看到一个新闻之后才知道，这种情况，和被叫做“连体婴儿”的现象其实是同一回事。

公子寻在娘胎里时本来还有个和他长在一起的兄弟，不过这兄弟因为营养抢不过公子寻，最后发育不良，只剩下一只发育得不太完善的手。

这位兄弟的这只手和公子寻一起出生，一起长大，已经变成了公子寻身上的一个零部件（用官话说，就是有机组成部分），让这孩子看上去居然有三只手。

唯一可能让医学专家也难以解释的是，公子寻可以将这第三只手运用得灵活自如。

能够完全控制本来不属于自己的身体部分，这是公子寻和其他连体婴儿的一个巨大差别。

关于公子寻的第三只手究竟如何运用自如，我只能这样去说明：我曾经亲眼看见他用那仅有两个手指的第三只手，轻松写意地将一只正在嗡嗡乱飞的蜜蜂猛地捏住，而自己却不被蜜蜂蜇到。

用三个字形容，那就是稳、准、狠！

村里的老人有这样一个说法：公子寻就是一个鬼娃子。

他们说公子寻投胎的时候还在和鬼打架，打得他娘肚子疼，以为要生了，就躺到床上叉开大腿等着他出来。

公子寻和那鬼在肚子里打得天翻地覆，撕扯间那鬼猛地踹了他一脚，他一不留神扯着那鬼就从他娘下

<<古墓惊魂之鬼跳崖>>

面掉了出来。

那鬼缩手不及，一只手还留在他身上，于是他就有了三只手。

而他之所以出生时不出气也不出声，就是因为被鬼给踹背过气了，一时缓不过劲来。

他那只多出来的手是鬼手。

这个说法和他爹公子龙说的他出生时的情景配合起来，倒确实是天衣无缝。

不过太吻合了，反而不像是真的。

更可能的是，这两个说法都出自公子龙一个人，或者说是公子龙听到后面那个说法后，才根据里面的情节，编了那“公子寻诞生记”来说服我跟老干把他儿子带上。

关于公子寻的那些故事，村子里老老少少都在乐此不疲地争相传诵着。

毕竟在这样一个偏远闭塞的山村里，能作为茶余饭后的谈资的事情从来都少得可怜。

而且公子寻的那些事也确实称得上是传奇。

公子寻的众多事迹有真有假，很多已经被传得变形了。

我所知道的最有代表性的，有一个故事。

<<古墓惊魂之鬼跳崖>>

内容概要

【一个中国“盗墓村”的惊悚成长】 小说讲述了在粤北一个被称作“盗墓村”的地方土生土长的“我”，与老千接了某个神秘老板的“单子”。

“我”找到天生第三只“鬼手”的“公子寻”，路遇我的其他几位师兄妹、没有耳朵的神秘男人、离奇道人。

在与其他人合作、斗争的同时，我们遭遇了种种不可思议的现象：奇毒无比的人面蜘蛛、可怕的竹筒怪、吃人的啾啾姐；见到了许多闻所未闻的离奇场景：“鬼”新娘、“鬼”跳崖、龙口衔棺、地底水车、割脸葬等。

在目睹师兄、朋友离奇死亡的过程中，“我”开始怀疑这到底是活人的诡计还是死人的阴谋？

这次非比寻常的行动到底谁才是真正的主使者？

这个惊悚大墓的主人到底是谁？

我们看到的苏轼的《地狱在人间》为什么会出现在墓穴里？

我们的去路到底又在哪儿？

离奇的场景与疯狂的悬念让你我在阅读的瞬间战栗起来！

<<古墓惊魂之鬼跳崖>>

作者简介

舌战八方，土生土长的粤北人，粤北探险小说代表作家，在中国只有两部同类小说可以和《古墓惊魂》相媲美：一是《鬼吹灯》；二是《盗墓笔记》。这三部小说最大的区别是：《鬼吹灯》和《盗墓笔记》在于作者的想象力，而《古墓惊魂之鬼跳崖》在于极强的真实感！

<<古墓惊魂之鬼跳崖>>

书籍目录

序 被称为“鬼娃子”的公子寻 一 捡金 二 啾啾姐 三 挖出石棺的大学 四 竹筒怪 五 老A之死
六 鬼新娘 七 千鬼跳崖 八 千年鬼鮑

<<古墓惊魂之鬼跳崖>>

章节摘录

我们村里的风俗流行二次葬，所谓二次葬就是分两次葬的意思。

第一次葬，是在村里有人过世后，先是按一般做法用棺材装殓好，然后按风水先生的指示，找个地方挖一个九尺九寸深的水平地洞（风水上的说法是凡事不能做满，所以只挖九尺九寸，不能挖十尺），找八个身强体壮的汉子（这八个汉子合称八仙，但更多的叫八脚），取八仙抬棺的意思，把棺材抬到挖好的洞处，头朝内脚朝外推进去，再用青砖封好洞口，立上墓碑。

至此第一次葬就算完成了。

第二次葬就多了讲究。

第一是要一次葬满三年以上，不然吵着死人，不但不吉利，而且容易出事；第二是地方要相隔三里以上，否则碰上生前不安分的死人容易出事；第三就是时辰，这里面的学问就更多，一时难以讲清，反正时辰选好了可能就造福后世，时辰要是选得不对，那后果就麻烦了。

第二次葬的形式也比第一次葬要复杂。

第二次葬又叫“捡金”，这个过程不是一般人能完成的，需要一个专业的捡金师傅来操作。

捡金师傅要把第一次葬的坟头挖开，不过得小心不能碰坏了墓碑，据说死人极重视这玩意儿，死也要有名节。

然后打开棺材，用一种我们当地特有的手掌大小有香味的叶子贴在自己手掌上，隔着叶子把死人的尸骨一根一根捡起，放到一个特制的陶罐里。

放的顺序也有讲究：放在陶罐最底的，是脚，然后依次是腿、髌、腰、胸、手、手臂、脖子，最后是头。

如果碰到没有腐化的尸体，则要再给捡金师傅包个红包，然后烧香打醮，之后从主人家屋顶拆两片瓦下来，用瓦片把各部分的尸骨割开，再按照原来的顺序把尸骨放好。

第二次葬里面学问太多，绝不是这么简简单单一段话就能说完的，这里不便详述。

因为二次葬极重视时间（包括日子和时辰），而村里看日子的泰斗麻子哥又说这天是千载难逢的好日子，于是便有四家人决定在这一天给自己家已经一次葬的先人进行二次葬。

其中有一家的先人其实一次葬完才两年多，并不够三年，为了赶这个黄道吉日，不顾规矩也要在这一天蹚这趟浑水。

加上捡金师傅这种行业平时需求量并不大，两三个村子一个就够了，所以整个镇子也只有三个捡金师傅。

这三个捡金师傅都怕出事，不愿接这一家人的生意，去了另外三家人那里。

这一家人无奈，自己商量了一下，便作出一个铤而走险的决定--他们不信这邪，要自己动手“捡金”。

这家人此前并没有捡过金，所以对捡金这门学问简直是一窍不通。

加上这种东西也不可能从捡金师傅那里问到什么--人家吃饭的东西，当然不可能轻易就传给你。

这家的家长是个五十来岁的秃子。

执意要在这天冒险捡金的就是这秃子，决意要自己动手捡金的，也是这秃子。

秃子早看出来家里其他人没这胆量，就打算自己扮捡金师傅，动死人的事，全由他自己负责。

他的想法很简单：管你什么妖魔鬼怪，老子掀了你天灵盖，还怕对付不了你。

他的开土计划充满新意，要从上面把坟洞挖穿，然后当着青天白日，把先人尸骨收进陶罐里。

可惜天公不作美，那天，一大早就满天黑压压的乌云，看样子像是有一场暴风雨。

不过也没个准，七月里的天气，说不定过一会儿又来一阵风把那些乌云全吹走了，又是一个艳阳天。

秃子家长决定，早上吃完饭就动手。

后来他才知道，这个决定是他那天犯的一系列错误中的第一个。

一大早，当然也是凶时。

这家人准备的工具比较现代化。

陶罐不必说肯定有，铲子、铁锹、锄头也算常规，其他的就很不专业了，比如准备捡金用的劳动手套，既然准备掀天灵盖，当然还有少量的土制炸药，另外一样，是砍柴的柴刀，至于这东西是万一遇到

<<古墓惊魂之鬼跳崖>>

尸变时用来防身，还是尸骨没腐化时用来分尸，那就很难说得准了。

总之一大早，这家人就顶着满天乌云，毅然决然浩浩荡荡奔赴村后的乱葬岗。

忘了介绍一下，我们那里管坟叫“地”。

因为这缘故，我还曾经怀疑“下地”这话是不是从我们这一带传出去的。

山村里的乱葬岗当然不同于城里的，这种乱葬岗坟地其实非常稀疏，隔很远才有相邻的两座坟。或者说叫两座地。

这家的第一次葬葬得还算不错，位置是在一个山尖上，头顶有一棵大树遮阴，因为位置高的缘故，前面是一片空旷的山野，朝向远处我们这个镇子里最高的一座山峰。

秃子是个急性子，喜欢玩雷厉风行。

他一到坟头，放下身上的东西，抄起一柄锄头就爬到坟顶上，往手上吐了两口唾沫，搓搓手就开始往下挖。

其他人见状也不敢闲着，拿着工具走到他旁边挖坟的挖坟，运泥的运泥。

才挖了没一会儿，就有人发现了一个洞。

这顶上离葬洞少说也有一米五的距离，不可能这么几锄头就到。

秃子俯上前一看，果然有个洞，而且洞还不小。

这是一个扁平的洞，大概有半米宽，高却只有十多厘米，很明显不是葬洞。

那就可能是什么动物的洞穴也不一定。

在接下来的三分钟里，秃子将要犯下他这一天之中的第二个错误，而且这个错误比第一个严重得多。

秃子犯的很简单，也很致命。

作为家长，在这群人里，秃子绝对是一言九鼎，他在情况不明的情况下，就命令刚刚发现这个洞的男人：“挖下去看看！”

一点儿屁事就紧张得蛋都缩了，哪有那么多鬼鬼神神的？

男人挨了一顿骂，却不敢表现出丝毫的犹豫，举起锄头闭着眼睛就猛挖。

挖了十几锄头果然平安无事，大家就都相信那秃子说的了，这破洞没什么稀奇的。

大家都放松了警惕，那男人又一次猛地把锄头挖下之后，感觉到下面似乎有些不对劲儿。

隔着一条木柄他感觉到，似乎锄头挖到了什么软绵绵的东西，而且那东西还在蠕动。

他想把情况告诉秃子，但已经太迟了。

他还没来得及把锄头拔出来，就见一个黑影从洞里飞蹿出来，像一只拉满弓后放开的箭，“嗖”的一声射向他的脚脖子。

那黑影在他脚脖子上咬了一口，接着落到地上溜进了旁边的杂树林里消失了。

整个过程不过三秒左右，可谓是电光石火。

但包括那男人在内，秃子他们还是看清楚，那是一条手臂粗的蛇，不但是蛇，而且是蛇中之王，在我们那儿因为行动迅捷被叫做“过山风”的眼镜王蛇。

在我们村里人的意识里，被“过山风”咬了，就等于是一个人被宣判了死刑，从来没有被救活过的先例。

人群一下就乱了，大家纷纷扔了工具往后撤，最后还是秃子上去查看了一下男人的伤势，然后把他扶下来。

秃子万万想不到，葬洞还没挖开来，就已经开始出现伤亡，再挖下去还会遇到什么，谁也说不定。

秃子安排几个人把男人送回去，又安排人去找医生，然后对剩下的人说：“咱们接着挖下去。”

并不是因为秃子有多坚定，而是因为当地有说法，二次葬这种事情既然动土了，那就开弓没有回头箭，如果半途而废，后果肯定会更严重。

对于这些说法，秃子已经没胆量不信，刚才那男人就是一个很好的证据。

这些规矩，只能信其有，不可信其无。

剩下的几个人当然也知道这点，都重新拿起工具，跟在秃子背后。

秃子走到刚才那个男人站的位置，小心翼翼地弯下腰查看了一下那个洞。

见鬼！

<<古墓惊魂之鬼跳崖>>

里面居然还有东西在蠕动。

秃子的心跳在加快。

他犹豫了一下，但身边那么多人还在唯他马首是瞻，他要是一退缩，那大家就肯定全跟着退下了，自己面子上过不去事小，但这已经开工了的捡金就得半途而废了。

虽然半途而废意味着什么他并不清楚，但他知道，那绝不是他担待得起的。

秃子咽了口唾沫，心里暗自念了声“菩萨保佑”，就颤抖着手拿起男人丢下的锄头柄，用力把还留在泥里的锄头拔了出来。

锄头刚一离土，后面的人就“啊”地尖叫了一声，齐刷刷退了一步。

秃子也惊出了一头冷汗。

锄头上竟然沾着血，还没干的血！

血和泥染成一片，把锄头上的泥土都染成了一种压抑的褐色。

那洞里究竟还有什么东西？

秃子越想越害怕，但又不敢表现出来，一时间木头一样站在那里，进不是，退也不是，不知如何是好。

里面的东西蠕动的幅度越来越大，似乎又有什么东西要钻出来了。

秃子再也顾不了面子了，丢下锄头就赶紧往后跳开。

其他人见家长都这样，就更加惊慌失措了，全部跌跌撞撞跑开四五米远，还惊慌不定地回头看有没有什么东西追过来。

秃子虽然没表现出来，但他也吓得够戗。

他站在一米开外望着那个洞，打定主意只要里面的东西一跳出来，他就撒腿猛跑，后面会发生什么事以后再说。

没有什么能比活命更要紧。

里面的东西一点一点往外挪。

刚才那男人挖的时候塌下去的土，被缓缓顶了出来。

那东西动得非常缓慢，缓慢得让人窒息。

越是缓慢，就越是让秃子他们又害怕又煎熬。

渐渐地，顶出来的土越来越多，能看到后面的土已经有了血的颜色。

秃子感觉自己的心脏已经跳到了嗓子眼里，张大嘴巴望着那个一直在蠕动着洞口。

后面的人也都一动不动，生怕动一下，就会惊动洞里面的恶魔。

好在这时候又有人来了。

来的是一群孩子。

小孩子没有不好奇的，听说秃子家捡金挖出了一条“过山风”，都从村里连跑带跳地赶来围观。

孩子们看到秃子他们都动也不敢动地站在那里，不知道怎么回事，嘻嘻哈哈地就要走过去看看。

这群孩子里就有三只手的公子寻。

秃子看见这帮孩子就像看见了救命稻草，终于有理由离这危险的洞远点儿了。

他拍拍身上的土，小跑着过去把那帮孩子拦住：“小狗崽子给我闪远点，别碍着大爷我干活儿，万一跑出个什么恶鬼来要了你们小命，你大爷我可没闲工夫管啊！”

其他人也跑过来，帮秃子把那些愣头青样的小牛犊子全拦了下来。

……

<<古墓惊魂之鬼跳崖>>

编辑推荐

后盗墓小说时代的终结之作！

在中国，只有两部同类小说可以和《古墓惊魂》相媲美：一是《鬼吹灯》；二是《盗墓笔记》

。这三部小说最大的区别是：《鬼吹灯》和《盗墓笔记》在于作者的想象力，而《古墓惊魂之鬼跳崖》在于极强的真实感！

（网络名：《粤北盗墓村之鬼跳崖》） 史上最真实的盗墓小说！

亲历者向我们讲述一个盗墓村的惊悚成长。

离奇的场景与疯狂的悬念让你我在阅读的瞬间战栗起来。

啾啾姐、竹筒鬼、割脸葬，地下转动迷宫，匪夷所思的鬼婚；杨秀清秘密银库，南陈龙虎奇穴

<<古墓惊魂之鬼跳崖>>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